

读书的祖母



刘庆昌

记得小时候家里有本书,有篇文章令我记忆犹新,题目忘掉了,只记得有张插图画的是鲁迅母亲,鲁老太端坐在藤椅上很慈祥的样子,戴着一副老花镜在读书。为什么会记得这张插图,不是因为鲁迅的文章(那么小尚不知鲁迅是何人),也不是因为插图画得好,而是由这张插图能够引发我想起自己的祖母。几十年下来,一想到那张插图,祖母就会从我的脑海进入眼帘。同样,一想起祖母,鲁老太就会蹒跚出来陪伴着她。

很小的时候,就记得祖

母拥有一个独立的空间。房间里常年挂着一张大大的蚊帐,像一个舞台的幕幔占了整个房间的一半。蚊帐很厚实很考究,沉甸甸的,不分四季地很少整体打开,即使白天也只是撩开一个角,光线很无奈地只能照亮床的一角,大部分还是笼罩在黑暗中。在黑暗里的一个角落有一摞线装书堆砌在那里,大概是读过太多次的缘故,那些书都陈旧不堪,和蚊帐里的暗淡保持和谐。一个茶盘里放着几个必备的道具,一个烟缸、一个茶杯、一部字典(因为有好多种简体字她不认得)。每天一早她吃过饭后,这一串道具就会出场,她两腿

交叉身体往前略欠,手里掐着烟卷,有时我会给她点上烟,她就开始全神贯注地读起书来。就这样半天、一天、一天天、一年年,一个形象印记在我的脑海里永生难忘。

她以前读的什么书不知道,在我不记事的时候应该是我的哥哥负责借书给她看,再后来这个任务就临到我头上,当时什么大环境都记不清了,反正是还可以借到《三国演义》《西游记》《牛虻》《青春之歌》《上海的早晨》《灭亡》《幸福的港湾》等。有的书是我先读完后给祖母读,有时祖母先读我再读;有时等我上学了她再读;有时她会跟我争着读;有时我会和祖母一同读……我会躺在床上读,再看看祖母,她那个动作几乎没有动过,唯一打破过这种静谧的标志是一缕烟草味从她的房间里飘出来,淡淡的香味也会弥漫在我的房间上空。

总之,祖母的床前不能没有书,因为她没有别的嗜好了,除了吃饭抽烟,读书能够持续她一整天的时间,经常到了饭点,我给她送饭过去,她让我把饭放在一旁而继续读她的书,我想大概那是读到最精彩的时候了。当然也有间断的时候,那是因为我没借到书,她会叫着我的乳名跟我要书看。我指着那堆线装书说那不是书吗?她会说不喜欢读现代的书,然后很无奈地读起线装书来。

随着社会形态的变化,再也借不到书了。家里该烧的烧

了,该上缴的上缴了,祖母身边的线装书自然也逃不过一劫,家里剩下的书只有毛选四卷。奇怪的现象出现了,祖母把那厚厚的四卷拿到床边,读了多长时间不记得,反正我记得很久很久以后对我说过的一句话:人家说的真有道理,无怪人家能得天下。

我相信即使那个年代的领导干部都不见得能够完完整整地读完这四卷,但我的祖母,一个旧时代的女人硬是把那厚厚的圣经般的著作啃了下来。当然她的目的不是为了提高自己的觉悟,不是为了活学活用,而单单只是为了读书,为了消磨那些个空乏无味而又野蛮愚昧的时光。

再过了多久不记得了,能读的书就多了起来,书店开始发行西方各路大师的经典之作。我记得一早就去书店排队购买,购买的第一套名著是《基督山伯爵》,再后来还有《红与黑》《茶花女》《巴黎圣母院》等等,我们一代人终于迎来了读书的大好时光,但和我一起读书的祖母却不见了。每当我捧着买来的书回到家里都会在祖母的房间前涌上一阵哀伤,房间里空荡荡的,我的心里空荡荡的,再也没有一个人跟我要书读了,再也没有一个人在蚊帐里跟我分享读书的快乐,一起为书中的人物和情节的命运或喘息或担忧或喜悦或开怀。

今天如果她还活着,她会有多高兴啊,有那么多的书可

儿时柳条哨

邹芸霞

又到了柳树发芽的时节,我心里不禁涌动起一丝丝怀念,怀念儿时的宝贝玩具——柳条哨。

柳条哨,顾名思义,就是用柳条制作的哨子,相信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出生的农村娃对其制作和使用都不陌生。在那个年代,玩具大多是自己制作的,也不知道是谁发明的柳条哨的制作方法。从我记事起,我就是制作柳条哨的高手,因为我的柳条哨吹起来总是最响的,柳条哨给我的童年带来了无限的乐趣。

小时候,我们村的池塘周围有十几棵一米多高的柳树,每年的春天,小伙伴们都盼望着柳树发芽,好吹柳条哨。待到冰雪融化后,随着气温的逐渐上升,地面上沉睡了一个冬天的小草,慢慢地、偷偷地发出了嫩绿的叶片,小柳树长出了毛茸茸的“毛毛狗”,接着就一点一点开始长出新的柳叶,在小柳叶还没有完全长开的时候,就是制作柳条哨最好的时机。我们爬到树上折下几根柳条,掐头去尾后留住中间一段。左手手握紧柳条,右手慢慢转动,把柳条的皮整个褪下来。然后把里面的小树枝抽出去,再把褪下的皮用刀切成大约五厘米长一段一段的,在每一段的一端用小刀把最外面的一层皮刮到半厘米左右,柳条哨就做成了。放进嘴里吹之前,念一段咒语“青青儿来家吃豆芽儿,不吃我砸死你”,然后用力一吹,柳条哨就发出响声了。虽然比不上学校里体育老师的哨子嘹亮,但是那时的我们,吹着柳条哨已经很满足了,别提有多开心了。

小伙伴们鼓起腮帮子拼命地吹,比谁的柳条哨最响,在弥漫着清新气息的大街上,我们吹着柳条哨到处跑,跑累了就坐在地上豪迈地大声背诵“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哨声、笑声、叫喊声连成一片,整个小村庄顿时成了欢乐的海洋。

当年粮票换鸡蛋

刘烟生

20世纪70年代末期实施改革开放后,自由市场经营副食品品种日趋增多,人们生活水平逐步提高,一些家庭的根本上的计划供粮也有结余,不再为填不饱肚皮而担忧了。有些家庭主妇就到粮店把粮证上剩余的粮食兑换成粮票,于是以粮票换鸡蛋的生意就应运而生。

近郊的农民进城摆个小摊,卖点农副产品什么的,手头的小钱也活泛点了。早晨从家启程也就不带干粮,嫌麻烦,中午手中的货出手售完,找个小饭店吃碗面条、喝碗馄饨,也不算稀奇事了。那时城乡还是有很大差异的,在小饭店要收粮票,没有粮票则按议价要收款,价格能高许多。再则,农家的孩子考上中学到市区读书,回家路途远,交通还不像现在这样方便,天天带午饭很麻烦。特别是冷天带饭,中午还需到食堂加热。有的家长心疼孩子,就想给孩子钱让孩子在学校食堂吃。

可是,买饭票必须交粮票。这让家长颇为犯难:城市居民吃商品粮,有粮证,只要粮证有余粮,拿着户口本和粮证就可以兑换相应的粮票。可是农民是农业户口,他们从生产队分的是现成口粮,没有单位给发粮证,自然就兑换不着粮票。不知是哪一位聪明的“农民伯伯”想出一个两全其

美的好办法:用自己家养鸡下的新鲜鸡蛋换居民节余粮票,既方便了自己,又实惠了市民。

常见一脸沧桑的农家妇女,胳膊拐着一只藤篓,沿街吆喝:卖鸡蛋嘞……盛鸡蛋的藤篓底层铺垫一层厚厚的麦糠用以减震,防止鸡蛋磕碰而碎。麦糠上面码着流光水滑的红皮鸡蛋或白皮鸡蛋,上面再蒙上一条白毛巾盖住。其实吆喝“卖鸡蛋”只是幌子,换鸡蛋是真的。因为那年头对粮票是实行管制,用鸡蛋换粮票属于违法行为,彼此都不敢声张,以免落个违反政策之嫌。交换过程中,双方可以讨价还价,街面上交易标准大多是一把(10个)鸡蛋换10斤粮票,最有价值的当属紧俏的全国通用粮票,10斤能换12个鸡蛋。

乡下人总是夸自己家的鸡整天在地里跑,吃的是蚂蚱、豆虫等活虫,蛋黄香,个头大,营养丰富,用现在的话说是绿色食品。我常常劝母亲用家里节余的粮票换鸡蛋吃,母亲总一脸严肃地说:“都快娶妻生子的人了,咋不知道珍贵粮食,忘了‘生产救灾’时,我领你们兄弟姊妹上山撸槐树叶做‘嫩沫’(用槐树叶掺进少量玉米面,上锅蒸熟作为主食)吃了!”

后来,粮票兑换的范围逐步扩大,不仅可换鸡蛋,还可换生活用品。常常有周边农



村的手艺人用自行车带着制作的镜子、木梳,锻打的剪刀、菜刀、锅铲、炒勺等,进城兑换粮票,生意十分红火。但直到1993年4月取消粮票和粮证,市场全面放开的时候,母亲已攒了500余斤粮票,她也没舍得换1个鸡蛋吃,或换一件物品用。

记得母亲一边数着粮票,一边问我:真的以后不用它了?

我知道,母亲担心她的儿女挨饿。作为中国人告别饥饿,这实在是天大的事。母亲那一代人确实是怕了,饥饿是她老人家一生难以抹掉的记忆……

征稿启事

“行走烟台”是本报针对烟台(含各县市区)本土文化、风土人情推出的专版报道。如果你生活在烟台,对烟台的历史文化有独到见解,或者与烟台的某些人或事儿结下不解之缘,都欢迎提供新闻线索或投稿,来稿请注明作者姓名、地址、联系电话,稿件一经采用,稿费从优。

投稿邮箱:
xingzouyantai@126.com